

青鳥電子通訊 (2011 年 5 月)

1 工作報告

1.1 「五一」遊行

五月一日是國際勞動節，它是全世界勞動人民的共同節日。勞動節來源於美國芝加哥城的工人大罷工。1886 年 5 月 1 日，芝加哥近二十二萬工人為爭取實行八小時工作制而舉行大罷工，經過艱苦的流血鬥爭，終於獲得了勝利。

我們深信性工作者亦是勞動階層之一。因此，青鳥和性工作者、義工聯同其他性工作者關注團體，於當日參與由職工盟舉辦的遊行，希望可以用行動表示，性工作亦是工作，性工作者亦可享有勞工權利。當天雖然天氣悶熱，但都沒有減退我們爭取性工作非刑事化的決心。

其中一位參加遊行的性工作者 Suki 更特別為此撰寫了一篇遊行後的感言：

五月一日我與青鳥聯同其他幾個關注性工作者權益的團體一起參加一年一度的五·一勞動節遊行，呼籲社會其實我們各界的性工作者同樣是勞動階層的一份子，希望社會再不要將我們邊緣化和歧視。我們跟其他各行各業的工友一樣，是付出服務，付出勞力謀生，性工作同樣是一份職業，是一份工作。再者，從來這個行業的存在就證明社會上有性服務的需求，這個行業是有它的存在價值。所以我們更加要呼籲社會認同性工作者的權利，不應該令我們受到貶低，受到不平等的對待。同時我們在今次的遊行中抗議有警務人員濫用權力欺壓性工作者，包括免費享受性服務，漠視性工作者報警求助的權益。此外，我們極力爭取性工作非刑事化和爭取廢除"唆使他人作不道德行為"的條例。今次參與這個遊行，為各位姊妹和其他界別的性工作者發聲，我覺得非常有意義。



1.2 5月份3點3聚會——正向心理創造生命原動力

隨著科技不斷進步，我們的物質生活得到改善，然而，我們的心靈似乎並未因此而比以往快樂。有數據顯示，患抑鬱症的人數愈來愈多。有見及此，我們於5月25日舉行了一個「哈哈笑過每一天」活動，一同學習如何積極正面地面對生活挑戰。當天活動反應良好，姊妹們都願意將個人正面對的生活挑戰一同分享，並共同構想處理方法，為自己和其他姊妹打打氣。

我們每天都面對來自四面八方的壓力，若大家都能樂觀積極地面對這些壓力，抱有希望地生活，必定能令生活變得更充實。



1.3 婦女論壇

青鳥代表於 5 月 7 日出席由香港婦女中心協會、香港大學婦女研究中心及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比較法及公法研究中心舉辦的婦女論壇，分享婦女團體應用《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經驗。會上青鳥代表提出性工作往往被視為對婦女的必然剝削及與人口販賣議題扣連，較少人從婦女勞工角度了解性工作者被歧視的處境，而有關公約亦只集中從經濟、社會、文化、公民及政治等角度了解婦女被歧視的狀況，未有正面確認婦女的性權。

2 活動預告

2.1 2011 年日間外展義工訓練計劃

青鳥一年一度的日間外展義工訓練將於 10/6 開始，今年參加人數踴躍，我們期望訓練結束後，這群精英義工能與我們一同接觸更多性工作者，並一同為推動性工作非刑事化努力。

2.2 6 月份 3 點 3 聚會

青鳥將與姊妹分享重要資訊如一般罪案搜證，報案程序和保安措施等，歡迎致電 24 小時熱線 2770 1002 查詢和報名！

日期：2011 年 6 月 29 日 (星期三)

時間：下午 3 時 15 分 – 5 時 15 分

地點：青鳥中心

費用：全免

2.3 Love Ideas ♥ HK 集思公益計劃

Love Ideas ♥ HK 集思公益計劃已接受第二輪申請，並將於 6 月 13 日至 7 月 3 日接受香港市民透過互聯網及電話參與投票。市民可在香港以電腦或手提電話開立「投票人戶口」，同時投票予多個不同的「合條件公開投票項目」。

青鳥已提出兩項項目申請，分別為「義工醫生為性工作者提供外展性病諮詢及檢查」及「為援交女性提供性健康教育及全方位服務支援」，我們在此謹呼籲各位屆時積極支持，踴躍投票予此兩個項目，支持青鳥的工作。

(請參閱 http://loveideas.hk/about_terms.aspx)

3 青鳥睇報紙

法庭：廚師姦按摩女囚七年

http://orientaldaily.on.cc/cnt/news/20110518/00176_082.html

2011 年 05 月 18 日

廚師被指在光顧水療按摩時涉強姦女按摩師，案件連日來在高院經審訊後，五女二男陪審團昨退庭商議約三個多小時，便達成一致裁決裁定被告一項強姦罪成。法官判刑時重申，任何女性，不論職業、生活方式或道德標準，都有權選擇她們想要的親密關係，且受到法律的保護；任何男性的慾望均不能凌駕於此，並強調女性說「不」就是「不」，故將被告重判入獄七年。

四十四歲被告羅偉基，有一次交通違規的案底，而本案控罪則指他在去年六月七日於尖沙咀金馬倫道一間水療按摩店內強姦廿九歲女事主。

法官判刑時指，陪審團的一致裁決，證明他們相信事主的說法；法官又指被告當時無用安全套，令事主擔心染病及懷孕，令她飽受精神壓力，是加重刑罰的因素。法官強調任何女性在法律保護下，均有權選擇她們想要親熱的對象，而她們說「不」的時候就是「不」。

一直對裁決顯得頗有信心的被告，當聞悉強姦罪名成立後有少許愕然，但瞬即回復冷靜；惟連日來陪他到庭的一名女親友，聞悉判決後不禁在庭上即時飲泣。

控方案情指，被告案發當日下午到事主工作的水療店要求按摩服務，二人共處一室，事主替被告按摩時，被告已開始摸事主的腳，事主縮開，被告又把事主拉近強吻，事主咬被告並掙扎成功，但被告隨即把事主壓在床上，並在沒有使用安全套下，以從後方式把事主強姦。事主事後向店主投訴，被告曾回店內，並欲付事主五千元掩口費，事主不接受並決定報警。

辯方案情卻指稱，被告案發前已曾在該店與事主在有使用安全套下發生性行為，案發當日事主身上沒有安全套，但答應多收「肉金」與被告「打真軍」；惟被告未有足夠現金支付，並稱稍後付款，事主遂誣衊被告強姦；惟事主否認有關說法。

感言：

性工作者有時會被人誤解，認為客人只要有錢，便可以隨便對她們做甚麼也可以，性工作者沒有資格說「不」。另外，由於他們的工作與性有所牽連，很多人認為她們對性都是開放及隨便的，較少人會想到她們其實亦有權利對不受歡迎的性說「不」。就如此案件中法官所言，**任何女性，不論職業，生活方式或道德標準，都有權選擇她們想要的親密關係，且受到法律的保護；任何男性的慾望均不能凌駕於此，女性說「不」就是「不」**。性工作者出售的是性服務而不是性工作者自身，她們就等同一般職業婦女，在工作崗位上應受到尊重及保護。

AFRO's website: www.afro.org.hk

Email: afro@afro.org.hk

Tel: (852) 27701065

Fax: (852) 27701201